

证券代码：836414

证券简称：欧普泰

公告编号：2023-091

##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回购股份暨第三次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回购方案基本情况

截至目前，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共实施三次股份回购方案：

第一次股份回购方案：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了《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140）。

第二次股份回购方案：公司分别与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和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了《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第三次股份回购方案：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次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了《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次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上述三次回购方案的主要情况如下：

#### （一） 回购用途及目的

为维护公司股价的稳定，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按照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之承诺，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等因素的基础上，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并将用于员工股权激励或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以此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构建长期激励、与约束机制，确保

公司长期经营目标的实现，提升公司整体价值。

## （二）回购方式

回购方式为竞价方式回购。

## （三）回购价格、定价原则及合理性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及近期公司股价，确定回购价格不超过 12.55 元/股，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自董事会决议至回购完成期间，如公司存在权益分派等事项，将自权益分派实施之日起，及时调整回购价格。

## （四）拟回购数量、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1、第一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 300,000 股，不超过 500,000 股，根据本次拟回购数量及拟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资金总额区间为 749.40 万元-1,249.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2、第二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 300,000 股，不超过 500,000 股，根据本次拟回购数量及拟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资金总额区间为 749.40 万元-1,249.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3、第三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 300,000 股，不超过 500,000 股，根据本次拟回购数量及拟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资金总额区间为 376.50 万-627.50 万，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具体回购股份使用资金总额以回购结束实际情况为准。

自董事会决议至回购完成期间，如公司存在权益分派等事项，将自权益分派实施之日起，及时调整剩余应回购股份数量。

## （五）回购方案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6 日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前两次回购价格调整为不超过 12.55 元/股，详见公司于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1、根据第一次回购方案，公司计划拟回购股份数量区间为 300,000 股至 500,000 股。自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之日起，公司按照回购方案的相关规定，预计剩余拟回购股份使用资金总额不超过 27.31 万元。

2、根据第二次回购方案，公司计划拟回购股份数量区间为 300,000 股至 500,000 股。自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之日起，公司按照回购方案的相关规定，预计剩余拟回购股份使用资金总额区间为 376.50-627.50 万元。

3.第三次回购方案截止目前不存在调整情况。

#### （六）回购实施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

1. 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数量达到上限，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 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实施回购事宜，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提前届满。

## 二、 回购方案实施进展情况

进展公告类型：完成首次回购

回购实施进度：截至 2023 年 10 月 26 日，已回购数量占第三次股份回购方案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3.00%

2023 年 6 月 8 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连续竞价转让方式完成第一次股份回购方案 500,000 股。

2023 年 9 月 25 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连续竞价转让方式共计回购公司股份 999,964 股，完成第二次股份回购方案。

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连续竞价转让方式共计回购公司股份 1,014,964 股，完成第三次股份回购方案首次回购。

目前公司回购股份 1,014,9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2%，占上述三次股份回购方案拟回购总数量上限的 67.66%，最高成交价为 22.8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8.02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14,916,745.48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目前，除权益分派及股票交易方式导致的调整情况外，本次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 三、 备查文件

《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交易明细》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1日